

必考名著读后感(汇总9篇)

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，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，应以写“体会”为主。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？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，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。

必考名著读后感篇一

《西游记》主要故事是：孙悟空从石头蹦出来，因为大闹天宫，被如来佛祖压在五行山下，要去西方取经的唐僧救了孙悟空，然后白龙马、猪八戒、沙和尚逐一出现。他们经历了九十九百八十一难，终于得到了真经，修成正果。

在《西游记》师徒四人中，我最喜欢孙悟空。七年来，他只跟随他的师父和师兄弟读他不喜欢的经文。然而，他从未放弃，因为他知道有一天他的师父会教他真正的能力。他所要做的就是耐心地等待，更加努力地付出。

这告诉我们，滴水穿石不是一日之功，不能急于求成，获得成功的时间不是消耗在时间上，而是成功的磨练。一个真正想要成功的人是不会在乎他到底付出了多少时间和努力，他们在乎的是，磨练得越多，获得的真正能力就越强，成功的大门就越近。

我们真的应该向孙悟空学习，学习他的勤奋，他的毅力，他的脚踏实地，掌握技能，做一个栋梁之才，将来要为祖国做出自己的贡献。

必考名著读后感篇二

有人说，习惯成就人生，习惯决定成败。习惯对人的发展很重要，好习惯受益终生，决定一生的命运。看了《影响教师

一生的100个好习惯》对这句话有了更深层的理解。从书里看到好的教育习惯促成教师专业成长，影响教师一生的教育生涯。

普通教师与优秀教师的区别也在于习惯，习惯影响着教师的一生，好的习惯能有效促进教师的专业成长，并成为优秀教师成功的基石。拿破仑说过：“把一个信念播种下去，收获的将是一个行动；把一个行动播种下去，收获的将是一个习惯；把一个习惯播种下去，收获的将是一种性格；”身为教师，在教育学生养成良好习惯去获取成功的同时，自身也应在良好的教育习惯能培养出教师良好的教育性格。

好习惯是能够给一个人带来幸福和快乐的“第二次生命”，因而我们有必要常常问问自己：我过上了幸福的生活吗？我们既然选择教师这一职业，就要积极地面对教师生活。工作和学习不是教师生活的全部，我们还有娱乐、休息和自己的家庭。每次读这本书，我都不断地问自己：在教学中，我学会与学生换位思考了吗？是否为了教学而忽视了家庭呢？是否为了工作而抛弃了原本属于自己的快乐呢？深信更多的人会像我一样，会在这本书的启发下情不自禁地自我思考、自我反省，从而拥有更多属于自己的思想。

还有很多的习惯需要我在以后的教学生涯中慢慢养成。记得希腊著名哲学家亚里士多德说过：“我们每一个人都是由自己一再重复的行为所铸造的。因而优秀不是一种行为，而是一种习惯。”从某种意义上来说，世界上并不存在优秀的行为，习惯优秀才是真正的优秀。教师既是教育者又是被教育者，其习惯的养成更是意义非凡。

自己多一些好习惯，就能够引导学生养成更多的好习惯。多一个好习惯，就等于向成功迈进了一步。

必考名著读后感篇三

炎炎夏日，太阳火辣辣地照耀着大地，鸟儿们不知道躲在哪儿乘凉去了，树叶儿耷拉着，毫无生气；窗外的知了不停地喊着：“热死啦！热死啦！”惧怕炎热的我，躲在空调间吹吹凉风，喝喝凉茶，十分惬意。

在《西游记》中，让我印象最深的就是那齐天大圣——孙悟空。他武功盖世，不仅会七十二变，还能腾云驾雾，来去无踪。而我最敬佩的，则是他知恩图报的高尚品质。五百年前孙大圣大闹天空，被如来佛祖压在五行山下。前往西天取经的唐三藏路过这里，听到孙悟空的呼喊，费力爬上山顶，撕去符咒，让孙悟空重获自由。这一恩情，让原本无法无天的“泼猴”铭记于心，誓死追随唐僧，护送唐僧前往西天取经。一路上，他斩妖除魔，帮助唐僧度过数不尽的难关，即使被唐僧多次误会伤人性命，仍谨记恩情，尽心护送。

例如“三打白骨精”那回：白骨精三次化作人形，迷惑唐僧。唐僧肉眼凡胎，不知她是妖精，因此在孙悟空三次棒打白骨精之后，勃然大怒，不仅念着紧箍咒，让孙悟空痛不欲生，更是负气将他赶走。孙悟空百般无奈之下返回花果山，继续当他的齐天大圣。当猪八戒前去花果山寻他，并告知他唐僧遇难的事实时，他毫不犹豫地赶去搭救被人陷害，变成老虎的师父，使其化险为夷。经历了巨大磨难的唐僧也知道误会了孙悟空，两人尽释前嫌，同心协力，前往西天。

俗语曰：“滴水之恩，当涌泉相报。”孙悟空时时刻刻惦念着唐僧的恩情，因此一路尽心尽力地护送他。而我呢？整天在家“呼风唤雨”，对于爸妈给予我的恩情，我是如何回报的呢？有时候，爸妈稍微批评我几句，我就会生气顶嘴。而《西游记》让我渐渐明白：学会感恩是做人的根本，我们要铭记父母、师长、同学、朋友对自己的恩情，并力所能及地去回报他们！

必考名著读后感篇四

孟母，一位家喻户晓的母亲，家境并不好，但她不怕苦独自一人将孟子拉扯大，将孟子培养成一位伟人。

孟母一生吃尽了苦，但为了将孟子培养成一代英才，再大的苦他也吃得下，孟子早年丧父，仅靠孟母一人在家做些零工补贴家用，孟母曾三次搬家，是由于孟子，因为孟子年纪太小什么事都比较喜欢模仿，第一次搬到了一个闹市，那里的叫卖声整天连续不断，孟子也学起了他们，整天叫卖，孟母立刻认为这个地方并不是我儿可以居住的地方，不能让他受到这个环境的迫害。

第二次孟母搬迁到了一个办丧事的地方，这次孟子没有再次叫卖过，孟母认为这个地方可行，没想到过了几天，孟子经常和小朋友们一起学起大人们哭丧，孟母知道后认为这还不是我儿居住的地方，于是孟母又搬到一个学堂的旁边，孟子每天醒来时就能听见读书声，孟子觉得好奇，于是孟子就经常跑去学堂的外面听他们读书，并且自己跟着学习，盗了最后孟母想尽方法让孟子进入学堂，孟母这才安心。

在现实的生活中又何尝不是如此呢？我爸爸是一名普普通通的乡村医生，从小受到了爷爷的熏陶，他为人正直，真诚。所以有许多人景仰我爸，因此我爸爸希望我可以超过他，比他更好，从小就不让我和一些品质恶劣的孩子在一起玩，但时间流去，我也渐渐的不听爸爸的话了，我爸爸多次叫我不要和那些孩子走得太近，可我就是不听，现在我知道了。

孟母含辛茹苦的将孟子养大，也让他接受了好的教育，是为了不让孟子自毁前程，我也知道我不该这样做，但是我总是控制不住自己，这时正值青春年少的我们，要像陶渊明那样“出淤泥而不染”不能让不好的人或事物蒙蔽了你的双眼，要自觉抵制，千万不要自毁前程。

必考名著读后感篇五

这个世界在我们的眼中是精彩的，生动的，有声有色的，五彩斑斓的。日月交替，潮起潮落，花开花谢，草长莺飞，百鸟鸣唱……可还有许多人，他们却不能领略这世界的美好。例如：海伦·凯勒。

聪明美丽可爱的姑娘——海伦，因为一场几乎夺去她生命的大病，让她从一个健康的人变为了从此世界中再没有了美好音乐，美好画面的聋哑盲人。这该是多大的打击，常人是无法想象的。乐观的海伦从此变的情绪暴躁，爱发脾气。她彻底地对未来的人生绝望了。她内心是多么渴望灿烂的太阳，渴望滴答的雨声啊！

上帝在关上门时总会再打开一扇窗。在当海伦面对挫折，几欲放弃时，她迎来了一个让她重生的希望——家庭老师安妮·莎莉文。这位恩师犹如一盏明灯，将海伦黑暗迷惘的人生点亮了！

老师悉心的用爱哺育海伦，教她写字、认物，让她感受到世界充满爱，她永远活在爱的海洋里。终于，在海伦夜以继日的努力学习与顽强奋斗中，终于学会了说话。在求学过程中，她孜孜不倦，努力向上，凭着一股不屈不挠，身残志坚的意志，与显著的能力毕业于多少常人都无法达到的高度——美国哈佛拉德克利夫女子学院。毕业后，她也为这个世界奉献出了爱心，致力于残疾人事业，四处募捐，为残疾人改善生活环境，并为他们创造受教育的机会。她曾周游世界，为残疾人加油鼓劲，给予他们生活的信心，最终成为了一名杰出的慈善家、演讲家、教育家。

这本书的字里行间中无不散发着海伦对生活的热爱，与她的乐观坚持。她用热情向上的态度告诉我们要珍惜，感恩眼前来之不易的一切。

一生中，她只有短短19个月的时间来欣赏这个世界，只有19个月的时间来倾听这个世界，只有19个月的时间来诉说这个世界。她想记、听、看的东西太多太多了。“三天”对于常人来说是一瞬间而已，而对海伦来说，这只能是个“假如”。

有位哲学家曾说过：“勇敢寓于灵魂之中，而不是一副强壮的躯体。”海伦凭借一颗顽强的心，在逆境中成长，让我们感觉到来自灵魂，来自精神的力量！

必考名著读后感篇六

我从小就爱看故事书，我看过的故事书有西游记。三国演义。安徒生童话。水浒传……其中我最喜欢读西游记。

这本书讲的是唐僧师徒一路西行，历经九九八十一难，终于取到了真经的故事。

唐僧是一个好心人，可是好的有点过度。在勇闯狮驼岭的时候，唐僧看见大妖怪和二妖怪太可怜，就放了他们。唐僧在种种困难面前，都永不放弃，唐僧的坚持值得我们学习。

悟空是唐僧的徒弟。他能降妖除魔。可是不听话，被师傅赶走了三次，有一次，师傅叫悟空吓唬几个强盗，他却全打死了。

八戒贪吃贪睡，师父叫她去化斋，他却躲起来睡大觉，猪八戒是他们几个中饭量最大的一个，但是他很忠臣，从没离开过师傅。

沙僧心地善良，但是面貌有点丑，他总是挑着一担行李。

唐僧的三个徒弟都是帮他取经的，如果没有这三个徒弟，就很难取到真经。

必考名著读后感篇七

在众多的名家作品中，有一本富有哲理的散文集。

经老师推荐，我在初一有幸认识了它，一拿到它，我就被它的外表吸引，接着我就迫不及待的翻开了它。在阅读完第一篇后我发现，它的内容比精美的封面还要美。一口气我通篇读完了它，认识了它，通过了解它懂得了许多生活哲理。

每当我重读此书，我又感到惊奇，惊奇我在日常的写作中不知不觉的会运用散文中的佳

词和名句，同时自己的表达能力也有了进一步的加强，渐渐的让我学会了一种新的写作文体，观察力更深，洞察力更强。

读过《张晓风散文》的人都会有一种难以忘记的感觉，对读者来说，或多或少都有帮助，我也是其中的受益者，我相信今后只要多看、多写，我也能写出那样棒的文章，为了这一目标，让我继续努力吧！

必考名著读后感篇八

最近又开始看《红楼梦》，当看到薛宝钗为博得别人一个赞赏的眼神，连过生日看戏也得“捡贾母喜欢的点”，处处以别人为重，最终忘却了自我，真切地体会到她其实多么的可怜可悲。也以往用“现代”的眼光看林黛玉，觉得她孤傲清高，不合群，真的是个活在海市蜃楼里的无用女子。然而，她的玲珑心思，于花开之时便见花落之凄，那份明了、心气、才华，在芸芸大观园里，犹如一枝傲雪寒梅，独立于世。在一次又一次的品读中，从单纯的了解情节，到赏佳句美言，到品意境，到看字句背后的作者匠心，析人物性格命运，书中的人物，如同我的朋友，越走越近，逐渐为我了解，为我好恶。

书如人，人亦如书。

友谊就像酿酒，经年愈久，味道越浓。第一眼的印象可是是大致分类，如书的体裁，有散文、诗歌、小说、随笔，也有说教八股文。这第一眼，极为浅近，却又十分重要。喜欢小说的人看到诗歌，必然少一份深入品读的热情，而热衷政事的人看到说教八股文，则会有莫大的兴趣。没有热情，也许会错失一生的缘分；拥有兴趣，也许就握着了打开一个世界的钥匙。

然而，仅凭第一眼，我们无法了解一个人。一本包装精美的书，里面也许全是空言滥言妄言，甚至谎言。人有金玉其外，败絮其中，书亦有斯是陋书，唯其言馨。要真正了解一个人，还得花时间读他。正所谓观其言而察其行，要像读书那样，静静地用心读一个人，读外表，也读言行，还读内心。有的人，第一眼很“对眼”，然而相交下来越走越远，最终甚至避之不及；有的人，第一印象可是如此，慢慢交往却发现他的众多好处，心中不免窃喜幸好未曾错过；也有的人，从见面的那一刻，恍若隔世重逢，从此相知相惜……好书难求，好友难得。

读书，必须要读细节，细节处可得文章之真义。读人，最好和他共过患难，患难时方可见人之真情。你生病的时候陪伴在你身边嘘寒问暖、端茶递水的那个人，你失落的时候体贴问候、尽心开解的那个人，在凌晨两点还为你开着手机、肯听你唠叨的那个人，欣赏你的梦想同时会提醒你踏实前进的那个人……这些，都是你应当要珍惜的人。

人格是用一笔一画写成的。老子说，“天下难事，必作于易；天下大事，必作于细。”生活中，许多感人的东西都来自细节；学校里，许多伟大的力量都来自细节。人格浓缩在细节里，学校的精神和风貌也能够经过细节处透视。

生活和工作也是如此，赢得别人对自我的信任不容易，但如

果你注重细节，也许你已经赢得了一半。人不必须能使自我伟大，但必须能够使自我崇高。长期培养，严于律己，从一言一行一颦一笑，一桩桩具体小事做起，我们的人格才能高尚，我们的学校才能完美，我们的社会才会充满期望。

铅华洗尽，本色方露。狂沙吹尽，金玉始现。书亦如人，仿佛千变万化。人亦如书，其实万变不离其中。读书，就静静地读，直到看书不是书，看它物却见书的境界。读人，也静静地读，读出真性、真情、真义。

必考名著读后感篇九

在这个寒假里，我阅读了《格列佛游记》这本书。这本书是英国作家，江奈生·斯威夫特写的。一本富有想象力的书。

作者首先介绍了格列佛从小就爱上了航海生活。他长大后接到了航海的邀请后，毫不犹豫地答应了。在第一次航海中，就不幸地遇到了风暴，他独自一人漂流到了小人国上，在那里的居民看来，他就是一个巨人。最后他得到小人国国王的批准后，得到自由，准备继续航海。

第二次航海中，格列佛又被风暴吹到了大人国上，他在巨人的眼中，只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小家伙，后来认识了一个善良而又心灵手巧的小姑娘，每天都要给格列佛打扫他的小房子，还要给格列佛缝制衣服，最后又在海上漂流，被一位船长获救的故事。

我最喜欢看的他在小人国屡建奇功的故事了。格列佛帮助小人国打败了不来夫斯古岛，让小人国与不来夫斯古岛和好了。那一张真是太精彩了，百看不厌啊！

这本书以寓言的形式，讽刺了当时英国的时政，世道，人性。

我希望人们可以多看书，可以让人增加学问，懂得道理，让

人受益匪浅！